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资源与能源绿色转化技术创新平台-化石能源清洁化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平台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受托方（乙方）：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工作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合同编号: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资源与能源绿色转化技术创新平台-化石能源清洁化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平台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委托方(甲方):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受托方(乙方): 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年01月15日

签订地点: 大连

项目类型: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合同有效期: 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成

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合同



技术咨询合同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住 所 地：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57 号

法定代表人：刘中民

项目联系人：吴宝星

联 系 方 式：0411-84379112

电子信箱：wubaoxing@dicp.ac.cn

受托方（乙方）：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工作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窑路 38-7-1
号 1 层（能源市场）

法定代表人：丛波

项目联系人：吴绍忠

联系方式：13500740257

通讯地址：大连市西岗区滨海西路 20 号

电 话：0411-62280425 传真：0411-62280425

电子信箱：984098661@qq.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资源与能源绿色转化技术创新平台-化石能源清洁化利用关键技术研发平台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并支付评价费用；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评价目的

本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是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



故调查中，乙方有义务向各级政府监管部门及司法机关提供相关资料。

第七条 评价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评价费用：本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含税费用总额为壹拾叁万伍仟元整（¥135,000.00元）；

2. 支付方式：经双方协商，本次技术服务费用由甲方分期支付给乙方。具体支付时间如下：

甲方应在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评价费总额50%的项目预付款，即陆万柒仟伍佰元（¥67,500.00元），当项目全部完成且验收结束后，甲方一次付清全部尾款。

3. 双方一致同意上述评价费中已包含本评价项目的评审费用（评审费用包含：评价报告评审的场地、材料准备、餐饮、交通和聘请专家费）。

4. 双方一致同意评价费用应由甲方汇入本合同约定的乙方银行账户，乙方按规定为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对发票的真实性负责。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账户名称：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税号：91210203MA0UT9NB3F

地址：中国（辽宁）自由贸易试验区大连经济开发区金窑路38-7-1号1层（能源市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沙河口支行

银行账号：3400200709027900769

5. 执行合同期间，若遇增值税税率变动，则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
税率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权扣除发生费用总额的 10 倍金额作为赔偿金，守约方有权不向违反方支付剩余款项。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盖章)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2)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申林 (签名/盖章)

申林

2024 年 1 月 15 日

乙方： 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大连天籁安全风险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1)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丛波 (签名/盖章)

丛波

2024 年 1 月 15 日

申林 2024.1.15

